**外国语学院毕业论文管理实施细则**

2023-07

**一、总则**

（一）为加强外国语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过程管理，使毕业论文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高毕业论文的质量和水平，根据《上海电机学院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条例（修订）》（沪电机院教〔2018〕254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二）毕业论文撰写工作旨在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学生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训练，加强学生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获取新知识能力的培养，鼓励学生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完成课题，培养其严谨、求实的治学方法。

（三）毕业论文具有学术论文所共有的一般属性，应按照学术论文的格式进行写作。

（四）在毕业论文选题与写作中，要注重理论结合实际，充分体现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要特别强调对学生创新精神的培养，注意提高其科研能力，既要遵循科学研究的一般规律，又要符合本科教学的基本要求。

**二、组织管理**

**（一）组织保障**

学院成立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由院长、教学副院长和系部主任组成，负责组织学院本科毕业论文的动员工作、定期检查和监督学校关于毕业论文管理规定的落实情况，组织学院毕业论文答辩及成绩评定工作。

**（二）主要职责与要求**

**1. 指导教师职责**

论文指导教师必须为敬业崇教、工作责任心强，业务素质优良的中级职称（含中级职称）以上的教师或企业导师，论文指导教师应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在本科第七学期第八周前完成师生“双向选择”并完成论文题目的初选工作，经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审核通过后，确定毕业论文选题并由指导教师向学生下达毕业论文任务书，审核未通过的则需重新选题并提交工作指导小组进行重新审核。

（2）每周给予学生至少一次的指导，加强对论文撰写工作的过程性管理，确保学生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报告和毕业论文的写作质量。

（3）按照《上海电机学院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条例（修订）》（沪电机院教〔2018〕254号）的要求，指导学生开展论文撰写工作。

（4）指导并督促学生按时完成各时间节点的相应任务。

（5）客观评定学生的平时成绩，审核毕业论文并决定是否允许被指导学生进入论文答辩程序。

**2.论文评阅教师职责**

毕业论文评阅教师必须为敬业崇教、工作责任心强，具有普通高等学校高、中级职称，业务素质优良的教师。毕业论文评阅教师应做好以下工作：

（1）评阅本专业学生的论文，就论文的内容、调查研究方案、数据处理、结论分析、文字表达、格式要求等方面作出评价，并做出是否可以进入答辩程序的裁定。

（2）审阅毕业论文是否符合毕业论文格式规范与内容要求。

（3）客观评定学生毕业论文成绩，认真写出评语。

（4）毕业论文的评阅教师要认真填写上海电机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成绩考核表并签名，字迹端正，不可漏填。

**3. 学生要求**

进入毕业论文撰写环节的学生必须学完所学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相关课程，特殊情况须向学院提出申请，在论文撰写过程中需遵循以下原则：

（1）应积极贯彻和遵守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令，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2）申请、获批、接受毕业论文任务后，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进行文献查阅、资料收集，拟定出毕业论文撰写方案。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认真撰写毕业论文开题报告，完成开题工作；完成中期检查工作，论文撰写过程中应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尊敬老师，虚心接受指导教师的指导，主动并定期（至少每周一次）向指导教师汇报毕业论文工作的进展情况，主动接受指导教师的检查和指导，独立完成毕业论文任务，不得弄虚作假，严禁抄袭他人毕业论文和已发表的成果或请人代替完成，违反者按作弊论处。

（3）在学院要求的时间节点提交毕业论文的相关材料。

（4）毕业论文形式及内容经审查合格后，按要求报送纸质材料及电子文档，认真做好答辩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按时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三、时间安排**

为保证毕业论文质量，毕业论文工作周期不少于16周。毕业论文一般安排在第七、第八学期进行，其中第七学期进行任务布置、选题确定等前期准备工作，第八学期进行课题设计、论文撰写、答辩与成绩评定等工作。

**（一）第七学期工作安排**

1. 第四周之前，各系部完成指导教师资格审核，进行毕业论文工作动员，组织师生学习“上海电机学院毕业论文管理条例”中的相关条款。

2. 第八周之前完成师生“双向选择”并完成论文题目的初选工作，经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审核通过后，确定毕业论文选题并由指导教师向学生下达毕业论文任务书，审核未通过的则需重新选题并提交工作指导小组进行重新审核。

3. 第八周到第十四周，学生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查阅文献，做好毕业论文开题报告计划安排，撰写毕业论文开题报告。

4. 第十四周至第十六周，各系部组织并完成毕业论文开题答辩和补答辩工作，要求学生按照答辩组意见，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完成开题报告的修改工作。

**（二）第八学期工作安排**

1. **第四周之前，学生必须完成论文初稿的撰写并提交指导教师，根据指导教师给出的意见进行修改，经指导教师同意后方可参加中期答辩。**

2. 第四周至第五周，各系部组织毕业论文中期检查，着重检查毕业论文的初稿质量。

3. 第五周至第九周，学生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完善毕业论文。

4. 第十周至第十二周，各系部组织毕业论文答辩，答辩前学生需通过论文查重，查重未通过者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5. 补答辩工作按照教务处统一安排进行。

**备注：**毕业论文工作的时间安排会因学校整体教学工作进行调整，以当年的毕业论文工作通知为准。

**四、 毕业论文过程管理与要求**

本科毕业论文工作一般要经过选题、收集资料、编写论文提纲、撰写初稿、修改定稿等几个阶段，要求指导教师与学生经常进行交流，加强指导，使学生掌握学术论文写作的基本方法，培养其学术研究素养和创新能力。

**（一）选题原则与要求**

1. 选题必须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和教学基本要求，力求有利于巩固、拓展学生所学的知识；有利于培养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有利于使学生得到较全面的专业基本训练和科研工作能力的培养。

2. 选题要有一定的研究价值和现实意义。选题要体现多样性、创新性原则，以求系统地训练学生学科知识与综合技能运用能力。

3. 选题要避免盲目性和随意性，充分考虑主客观条件，题目的深度、广度和难度要适中，学生经过努力能按时完成任务。

4. 选题遵循一人一题原则。

5. 选题需报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审核批准。

6. 毕业论文题目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改变，如因故改变课题，须由指导教师向专业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并报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批准后，方可更改。

**（二）题目来源**

1. 结合生产实践或生产中需解决的实际问题的课题；

2. 结合教师科学研究（包括纵向、横向）课题，也可以是指导教师科研课题子课题；

3. 结合专业培养目标，符合专业业务培养要求，因材施教、有利于提高学生业务水平和能力的并经学院批准的自拟课题。

**备注：**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负责协调各系部实践类和其他选题的比例（实践类占比50%及以上）。

**（三）文献检索**

1. 要求学生全面检索有关专题研究的文献资料，了解研究进展，保证研究的独创性。

2. 指导教师在学生收集资料和调研的过程中应对学生多加指导，帮助学生掌握各种收集资料和进行调查研究的方法。

**（四）毕业论文（设计）撰写与要求**

毕业论文撰写应由学生独立完成，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认真修改。

1. **基本要求**

（1）毕业论文应立题依据充分，设计合理，方法正确，资料翔实，数据可靠，分析讨论充分，结果正确；论文结构缜密，层次分明，格式规范，图表清晰，文字流畅。

（2）英语系毕业论文要求用英语撰写，字数一般在6000-10000词。德语系毕业论文要求用德语撰写，扣除引文后德语5000词以上。

**2.内容要求**

（1）题目：应简洁、明确、概括性强，汉语题目字数不宜超过20字。

（2）目录：目录应列出正文、参考文献、致谢、附录等，并应标明页码。

（3）摘要：要有高度的概括性，语言精练、明确，汉英/汉德对照。

（4）关键词：从论文标题或正文中挑选3～5个最能表达主要内容的词作为关键词，汉英/汉德对照。

（5）正文：前言（引言）主要说明课题研究的目的与意义，文字应简明扼要；主体部分包括研究内容与方法、结果与分析（讨论）、结论等。应注重对研究结果进行充分的分析讨论，以体现作者分析问题的能力和学术水平。

（6）注释：在论文写作过程中，有些问题需要在正文之外加以阐述和说明（放在当页页脚）。

（7）参考文献：在毕业论文末尾要列出在论文中所参考的专著、论文及其他资料，一般参考文献不少于15篇，英语系要求近三年的参考文献不少于20%，其中外文参考文献不低于8篇；德语系要求德语文献不少于8篇；网络文献数量不超过文献总数的一半。

（8）附录：对于一些不宜放在正文中，但有参考价值的内容，可编入附录中，附于致谢之后。

（9）致谢：简述自己撰写毕业论文的体会，并对指导教师和协助完成论文的有关人员表示谢意。

**（五）毕业论文格式与装订要求**

见《上海电机学院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条例（修订）》（沪电机院教〔2018〕254号）附件1

**五、毕业论文答辩及考核**

**（一）毕业论文评阅与资格审查**

**1. 指导教师评阅**

学生应将毕业论文按规定装订成册送指导教师评阅。指导教师应认真填写《毕业论文指导教师评分表》，对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论文进行全面、认真的评阅，根据毕业论文的要求，结合学生在毕业论文期间的工作表现、论文工作量、外语水平和论文质量等实事求是地做出书面评价，并提出是否同意答辩。未经指导教师同意的毕业论文，不得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2. 毕业论文查重**

在毕业论文答辩前，学院组织系部对**毕业论文定稿**进行重合度检测。对重合度检测符合要求的毕业论文，允许答辩；对重合度检测不符合要求的毕业论文，视重复度情况分别按修改后答辩、缓期一个月和缓期二个月后答辩处理。

**3. 评阅人评阅**

系部组织评阅教师根据专业学科特点进行评阅,由评阅教师对毕业论文进行实事求是的评价，认真填写《毕业论文评阅评分表》，写出评语，并提出是否同意答辩。原则上评阅教师同意，方可答辩；评阅老师不同意，不予答辩。不能答辩者按规定可申请参加二次答辩。

**（二）毕业论文答辩组织管理与要求**

**1. 答辩组织管理**

（1）学院组织系部成立毕业论文答辩指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系部答辩工作。

（2）各专业成立若干个答辩小组，答辩小组由3人（包括3人）以上单数教师组成，经系部和学院审核批准后在答辩开始前一周公布。答辩小组的任务是根据统一答辩要求和评分标准，实施答辩工作，评定毕业论文成绩。

（3）系部将准予答辩的学生名单、答辩时间地点在答辩前一周公布。

（4）答辩组成员需在答辩前对学生论文进行审阅，有针对性地准备至少3个问题。

（5）每篇毕业论文的答辩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0分钟。答辩学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必要的图示或多媒体演示，报告其毕业论文的立题依据、主要工作以及结论、成果分析、创新内容等，要求思路清晰，简明严谨，重点突出，表述准确。

**2.答辩小组的职能**

答辩小组具体负责学生的毕业论文答辩工作。

(1) 考核学生毕业论文质量及相关专业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提出与课题相关的问题。

(2) 按统一答辩要求和标准进行答辩考核，给出评分等级（百分制），写出评语。

**3. 答辩工作程序和要求**

(1) 答辩小组组长宣布答辩要求，介绍答辩成员；

(2) 答辩人汇报毕业论文主要内容；

(3) 答辩小组提问，答辩人就所提问题进行回答；

(4) 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对学生的毕业论文及答辩情况等进行评价，认真填写《毕业论文答辩评分表》，写出评语，给定成绩；

(5) 毕业论文答辩建议采取“回避制”(即指导教师不参加对自己指导学生的答辩工作)。

**4. 学生答辩要求**

学生应向答辩小组汇报毕业论文撰写情况（**5分钟左右的PPT脱稿展示**），主要内容为研究的目的、意义、基本思路、方法、过程和结果，报告结束后还应回答答辩组现场提出的问题。

**（三） 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评定**

答辩小组成员依据《上海电机学院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条例（沪电机院教〔2018〕254号）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成绩评定，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指导教师审阅成绩占30%，评阅成绩占20%，答辩成绩占50%，评分均以百分制计入。要求做到：实事求是，充分结合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科学态度和工作作风。评分时既要看学生毕业论文质量、答辩水平，也应考虑学生在研究全过程中的表现。

**（四）二次答辩**

对于毕业论文质量不高、内容不足、工作量未能达到教学基本要求的学生，若指导教师预计该生再经过1个月的工作后论文可以达到本科毕业论文的基本要求，由指导教师指导该生对毕业论文进行完善，论文符合答辩要求后，由系部按照教务处指定的二次答辩时间安排二次答辩。对于二次答辩仍未通过的学生，实施毕业论文重修。

**（五）毕业论文的总结**

为了保证毕业论文的质量，不断提高论文的水平，每届毕业论文工作结束后，学院毕业论文工作指导小组应对本次毕业论文工作进行总结，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工作梳理，自我检验**

本次论文工作是否达到教学要求，在巩固学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加强基本技能训练等方面的效果以及本次工作中尝试开展的新举措带来的效果。

**2. 汇总问题与不足，完善新方案**

总结论文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讨论对实践教学工作的建议，完善下一年度的论文工作方案。